

終止「領土問題」的惡性循環！

-----日本市民的主張-----

2012年9月28日

1. 基於「尖閣(釣魚台)」「竹島(獨島)」所引發的一連串問題，導致了日本周遭緊張提升。2009年，提出重視東亞和平等日美關係主張的民主黨政權誕生了。另外，若再回顧2011年3月東日本大地震後，給予日本同情及同理心的溫家寶、李明博等兩位領導人進入災區，並勉勵受災人們的場景；相對地，現在的情況實在相當遺憾，不得不指出，這個事態令人感到悲哀！對日本而言，韓國與中國都是相當重要的友邦，也是建立起地區和平及繁榮的夥伴。彼此不僅在經濟上建立了無法分割的關係，其重要性在將來只會增加不會減少。對此，我們身為日本國民，深憂現狀，特提出以下聲明。

2. 雖然現在的問題點均圍繞在糾纏已久的「領土」問題上，當事國也都不忘以「歷史」(近代日本對於亞洲的侵略歷史)問題為背景。李大統領在訪問竹島(獨島)時，就是以前日軍「慰安婦」的問題為背景。據聞，導因於去年夏天韓國憲法裁判所的判決。去年底在京都首腦會談中，李大統領所提出關於前「慰安婦」的協議，未獲得野田首相正面回應，以致李大統領在訪問竹島(獨島)後的8月15日光復節演講中，要求日本對前日軍「慰安婦」問題做出「負責任的處置」。

日本佔領竹島(獨島)是在日俄戰爭期間中的1905年2月，當時韓國(當時為大韓帝國)正被殖民地化，也是外交權遭慢慢剝奪的時期中。這對韓國人民而言，這不僅僅只是個「島」，也是被侵略及殖民地支配起點的象徵。這一點是日本人必須理解的。

另外，尖閣群島(中國名「釣魚島」、台灣名「釣魚台」)也是在中日甲午戰爭落幕後的1895年1月納入日本領土的，更在3個月後的馬關條約中，台灣及澎湖列島成為日本的殖民地。不論是韓國或中國(當時為清朝)都是最為脆弱、不能行使外交主張之下所佔領的。

3. 以日中關係而論，今年正值邦交正常化40周年，許多友好活動已被規劃及準備當中。友好轉變成紛爭的原因，就是東京都知事石原宣布買下尖閣、以及日本政府以此為契機宣布國有化方針。由中國方面來看，此舉違反了邦交正常化以來雙方「擱置」領土問題的「默認」，亦即被視為是「挑撥」行為也不為過。不得不指出，對於都知事的行動，日本國內的批判太過薄弱。(此外，野田政府在7月7日發表國有化方針。這一天即是日本正式侵略中國的蘆溝橋事變(1937年)當日，這在中國稱為「七七事變」，等於是提醒人們絕對不能忘記這個日子)。

4. 領土問題不論對任何國家的民族主義而言，都是個挑動神經的議題。正是權力者會利用此做為轉移國內矛盾的原因。一方的行動，將激發另一方的相應行動，如此輾轉升溫，誰也無法預料是否不久之後，發展成具有無法控制武力衝突的危險性。我們反對任何形態的暴力行為，主張以和平性對話來解決問題。各國的政治及媒體理應有壓制本國民族主義及冷靜處理的責任。在此持續陷入惡性循環之際，媒體應肩負的阻止、回顧歷史、呼籲冷靜的角色即越發重要了。

5. 「領土」問題除以「協議」、「對話」方式進行別無他法。因此，日本應該停止對「領土問題不存在」等此種虛構性的認知。不論由誰看來，「領土問題」、「領土紛爭」都是存在的。若無法認同這樣的事實，則無法進行協議、交涉。同時，「固有領土」這樣的概念，不論對於哪一方而言，本來就是個不可能的概念。

6. 至少在協議、交涉期間應維持現狀，必須壓制雙方的挑撥行為。並應制訂出相關問題的基本規則及行動規範。台灣的馬英九總統在 8 月 5 日發表了「東海和平倡議」。提出了自我克制不升高對立、擱置爭議、不放棄對話管道、尋求共識、制訂東海行為準則等等極為冷靜、合理性的提案。這樣的聲音應該被廣而宣傳與強調。

7. 尖閣群島(釣魚台列嶼)及其周邊海域，自古即為台灣及沖繩等周邊漁民們的漁場、交流的生活場所、及從事生產的海域。台灣及沖繩的漁民們，均不希望尖閣群島(釣魚台列嶼)成為國家之間紛爭的焦點。我們應該尊重這些生活在此的人民的聲音。

8. 日本最重要的是應該認識、反省自己的歷史問題(近代對於鄰國的侵略)，並將此誠實的表明出來。尊重到目前為止與諸鄰國之間所締結的「日中共同聲明(中日聯合聲明)」(1972)、「日中平和友好條約(中日和平友好條約)」(1978)、或是「日韓夥伴關係共同宣言」(1998)、「日朝平壤宣言」(2002)等，同時回顧歷史對於本身所發表的「河野官房長官談話」(1993)、「村山首相談話」(1995)、「菅首相談話」(2010)等文件進行重申，並應表現出欲加深與鄰國間往和解、友好、合作方向進行的姿態。此外，也有必要確認日韓、日中政府以及民間所進行的歷史共同研究成果，至於日韓關係，則須重申宣告 1910 年的「韓國合併條約」為無效的「日韓知識人聯合宣言」(2010)。

9. 對於造成紛爭的「領土」周邊資源，除了共同開發、共同利用之外，其他途徑勢不可行。雖主權無法分割，但包含漁業等的資源是可共同開發、管理來做分配的。不可只圍繞於主權上的衝突，為了達到資源分享、利益共享應該要對話與協

議。我們必須將引發領土民族主義紛爭的種子，轉換成地區合作的力量。

10. 不應將與鄰國之間的糾紛做為強化日美安保的藉口，並以沖繩魚鷹式(Osprey)新垂直式起降運輸機等配備，增加沖繩的負擔。

11. 最後，我們建議，「領土」問題並不僅存在政府之間，更存在於日、中、韓、沖繩、台灣之間的民間層次，後者也應建立起重視誠意和互信的未來對話架構。

(以下聯署)